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月13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万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万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怡飞酒类营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及公司相关控股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追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怡嘉伟利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为其提供 2,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科桂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提供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授信合作银行申请贷款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授信合作银行申请贷款额度，总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期限不超过一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联怡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总质押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担保事宜，并由公司为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短期融资凭证第 1 号”的担保，短期融资凭证期限为二年，并由公司为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六项议案及相关公告中“本年度内”的解释说明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转让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对该议案及编号为 2016-317、2016-322、2016-323 号相关公告内容：“宇商小贷本年度内拟转让债权收益权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公司在转让总额 5 亿元人民币内向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及债权收益权受让人提供回购担保”中“本年度内”作出如下说明：“本年度内”是指自我司出具“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至该日届满 1 年之日止的期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龙岗国安

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合作 020 金融业务及担保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拓展公司平台的业务，帮助客户拓展业务，公司与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展 020 金融业务合作，向合作银行推荐更多客户，助力“金融为实体经济服务”，同时为流通领域的行业小微客户提供更方便、快捷、专业的金融服务及良好的客户体验，帮助小微客户解决融资难的问题，互惠互利，达到：用可控的成本服务了原来不能服务的客户，获得共赢收益，以及用可控的成本控制原来难以控制的风险，获得风险保障的目的，推进公司 020 供应链商业生态圈共享、共赢发展，拟申请与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合作 020 金融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三年。合作业务的范围为双方共同认可的个人经营产品。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公司的推荐向自然人客户（即公司客户群）发放贷款。公司负责根据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指定标准，协助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客户的筛选、推荐、资料收集、贷前评估及贷后管理等工作，由公司就上述业务为借款人提供担保，拟申请最高担保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并由借款人为公司提供全额反担保措施，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十二项议案中有关授信银行名称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明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授信银行名称进行调整，该项议案的其他内容不变。调整明细如下所示：

2017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明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计划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调整前）	银行名称（调整后）	2016 年额度	2017 年预计额度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5,000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20	2,000

	司深圳分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司深圳深南支行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5,000	5,000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0	5,0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0	5,000
6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福民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	3,000
合 计			10,820	25,0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重庆康欧盛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拟出资设立“重庆康欧盛贸易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重庆康欧盛贸易”),重庆康欧盛贸易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重庆怡亚通深度供应链持股比例为 60%,自然人曾元华持股比例为 40%。该名自然人与怡亚通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该名自然人及其团队在当地有一定的销售渠道和品牌合作基础,希望借助公司的资金、系统管理及人才优势,对经销品牌和渠道进行整合,扩大销售区域及渠道,规范操作,降低经销成本,提高项目收益。重庆康欧盛贸易的经营范围以食品/日化、日用百货的销售为主。条件成熟时不排除向其他快消品领域拓展。(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深圳市怡侨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怡亚通医疗供应链”)拟出资设立“深圳市怡侨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深圳怡侨医疗供应链”),深圳怡侨医疗供应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深圳怡亚通医疗供应链持股比例为60%,自然人廖志仁持股比例为40%。该名自然人与怡亚通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该名自然人及其团队在当地有一定的销售渠道和品牌合作基础,希望借助公司的资金、系统管理及人才优势,对经销品牌和渠道进行整合,扩大销售区域及渠道,规范操作,降低经销成本,提高项目收益。深圳怡侨医疗供应链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一类医疗器械及设备、保健器械的销售及进出口;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贸易;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项目:二类及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及进出口。(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在公司原经营范围的“一般经营项目”中增加“食品添加剂销售”项,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

修订后《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具体以工商实际登记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董事会于2017年2月6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告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3 日